

2025 年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市级预算部门：河源市农业农村局（公章）

填报人姓名：朱小媚

联系电话：0762-3282861

填报日期：2026 年 4 月 30 日

2025 年农田建设项目管理经费

绩效自评报告

一、项目支出基本情况

根据《广东省财政厅广东省农业农村厅关于印发中央财政农田建设补助资金管理实施细则的通知》（粤财农[2023]9号）要求，市、县财政应当通过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中的土地出让收入等渠道，支持本地区高标准农田建设。

2025 年度，市财政部门预算安排我局农田建设项目管理经费资金 15 万元，实际到账 15 万元，支出 15 万元，主要支出方向为项目评审、验收以及监督检查中聘请专家开展专业工作费用，日常开展部门业务的差旅费、住宿费，农田建设工作会议及培训场地费、餐费等，来保证农田建设管理工作顺利开展，按时按质完成省下达的建设任务。经综合分析，资金与绩效目标相贴合，资金使用符合相关的财务管理制度规定和专项资金管理办法，按时、按质、按量完成项目投资和建设任务。因此，无资金缺口或结余，无浪费行为，无挤占挪用或套取资金等现象。

二、决策及实施过程情况

根据《广东省农业农村厅关于印发<广东省农业农村厅农田建设项目管理实施办法>的通知》（粤农农规〔2020〕4

号)，地级以上市农业农村部分负责指导本市农田建设工作，制定本级农田建设政策和规划，督促完成全市建设任务，组织项目评审，审批项目初步设计文件、开展项目竣工验收，对本市农田建设项目进行监督检查和统计汇总等。在支出农田建设项目管理经费时，我局严格按照有关支出规定，层层审批、规范报账，对于数额较大的培训等费用支出，事前提请领导或局党组同意，相关程序合法合规。

三、绩效自评结果及分析

（一）总体情况

本次资金能如期实现预期总体目标，保证了农田建设项目管理工作顺利开展，按时按质完成省下达的建设任务。

（二）项目绩效自评情况及分析

1.资金支出率。农田建设项目管理经费共 15 万元，2025 年全年共支出 15 万元，支出率为 100%。

2.监管有效性。为贯彻落实市委专题工作会议精神，促进农田建设各项工作如期推进，确保高质量完成国家和省下达的工作任务，我局加强对项目的监督监管，开展农田建设工作调研以及工程质量交叉检查工作，确保项目进度与质量达到既定要求。在使用资金的过程中，严格按照报账请款手续，落实相关工作。

3.项目验收合格率（100%）。2025 年主要开展 2024 年度项目的市级竣工验收工作，验收合格率 100%，达到上级工作要求。

4.时效指标。2024 年度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于 2025 年 6 月底前全部完成验收,2025 年度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于 2025 年 12 月底前达到省级既定要求,其他农田建设工作亦在省级要求时序进度内。

5.成本控制。资金使用符合相关的财务管理制度规定和专项资金管理办法,无浪费行为,无挤占挪用或套取资金现象。

6.田间道路通达率。通过年度项目建设对田间道路的整修和硬底化,田间道路通达度明显提高,能达到 90%以上,达到预期指标。

7.满意度。项目建设做好了群众征询,对于群众的合理需求予以满足,受到群众欢迎和支持,受益群众满意率 $\geq$ 90%,达到预期指标。

四、自评发现的问题及整改措施

无。

五、绩效自评工作建议及预算安排建议

无。

六、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无。